

德力西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每股分配比例：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3元人民币（含税）。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次利润分配实施后，不会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一、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预案的具体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并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26]第ZF10213号】，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5年度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42,557,173.91元，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为530,246,538.96元。

经综合考虑投资者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公司以2026年3月31日总股本233,227,400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3元人民币（含税），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10,028,778.20元人民币（含税）。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亦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如在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净利润为正值，且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均为正值，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高于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的30%，因此公司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项目	2025年度	2024年度	2023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	10,028,778.20	13,076,822.08	0.00
回购注销总额	0.00	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2,557,173.91	-151,066,578.60	107,528,739.71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618,708,282.1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23,105,600.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26,888.33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23,105,600.2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不适用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本年度现金分红比例低于30%的情况说明

2025年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557,173.91元，拟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10,028,778.2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低于30%，具体原因说明如下：

（一）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偿债能力及资金需求

公司主营精密制造业务以及交通运输业务，产品以精密模具及零配件、减速器、减速电机为主。主要应用于锂电池装备制造、太阳能光伏跟踪支架等新能源领域，属于政策支持、技术驱动、快速成长的新能源装备制造行业。公司采用研发+生产+销售的经营模式，聚焦核心客户与高端制造，持续优化产品结构与产能布局。2025年度公司实现盈利，主业盈利能力稳步提升；资产负债结构合理，偿债能力稳健，无重大偿债风险。目前公司核心业务处于成长期，整体由传统业务向新能源精密制造转型成效显著，资金规模需求旺盛，未来资金主要用于产能扩建、研发投入、市场拓展及流动资金补充，以支撑精密制造业务持续发展。

（二）公司留存未分配利润的预计用途及收益情况

公司2025年度未分配利润将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支持公司用于拓展主营业务、拓展新兴市场、前瞻布局未来赛道。公司将继续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严格规范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积极履行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三）公司是否按照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为中小股东参与现金分红决策提供了便利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公司将采用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为中小投资者参与现金分红事项决策提供便利；同时该事项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充分关注中小投资者的决策参与度和表决情况。

（四）公司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将聚焦主业，努力提升经营业绩与质量，以切实的经营成果保障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水平，并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兼顾分红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努力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意见

公司审计与风险控制委员会认为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及长远发展，具备合理性；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上述利润分配预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董事会认为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德力西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4日